



油尖旺區議會

YAU TSIM MONG DISTRICT COUNCIL

檔號：( ) in HAD YTMDC/13-5/3

電話：2399 2591

傳真：2722 7696

各位油尖旺區議會議員：

邀請提名「活力專員」

(油尖旺區議會文件第 12／2024 號)

余健強主席於 2024 年 1 月 22 日接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(“康文署”)傳真來函，邀請油尖旺區議會提名不少於兩位區議員代表本區出任新一屆的「活力專員」，參與康文署舉辦的社區體育活動，協助鼓勵本區的區議員及地區人士積極參與體育活動。「活力專員」的任期為兩年，由 2024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底為止。詳情請參閱夾附的信件。

秘書處現依余主席指示，以傳閱文件方式邀請議員自薦或提名其他議員出任新一屆「活力專員」。請填妥夾附的回條，並於 **2024 年 1 月 31 日(星期三)或之前**以傳真方式(傳真號碼：2722 7696)或電郵方式(電郵地址：ytmdc\_secretariat\_gr@had.gov.hk)交回秘書處。若於上述日期後仍未有收到你的回覆，將視為對傳閱文件沒有意見。

油尖旺區議會秘書

梁麗歡



連附件

2024 年 1 月 24 日

## 回 條

致：油尖旺區議會秘書  
(傳真號碼：2722 7696)  
(電郵地址：ytmdc\_secretariat\_gr@had.gov.hk)

### 邀請提名「活力專員」 (油尖旺區議會文件第 12 / 2024 號)

[回覆限期：2024 年 1 月 31 日(星期三)或之前]  
[逾期未覆者，將視為沒有意見論。]

1. \*  本人 有意 代表本區出任新一屆「活力專員」。
2. \*  本人 無意 代表本區出任新一屆「活力專員」。
3. \*  本人提名下列議員代表出任「活力專員」：  
(註：請事先徵求獲提名議員的同意)  
(1) 議員姓名：\_\_\_\_\_
- (2) 議員姓名：\_\_\_\_\_
- (3) 議員姓名：\_\_\_\_\_
4. \*  本人沒有意見。

簽名： \_\_\_\_\_

姓名： \_\_\_\_\_

日期： 2024 年 1 月 \_\_\_\_\_ 日

\* 請在適當方格內填上「√」號。